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316,996	88,176
銷售成本		(253,584)	(75,844)
毛利		63,412	12,3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176	3,460
一般及行政支出		(118,126)	(31,497)
其他經營支出		(27,673)	(19,855)
經營虧損	6	(81,211)	(35,560)
融資成本	7	(48,231)	(31,796)
除稅前虧損		(129,442)	(67,356)
稅項	8	4,076	4,283
期內虧損		<u>(125,366)</u>	<u>(63,073)</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92,342)	(54,736)
非控股權益		<u>(33,024)</u>	<u>(8,337)</u>
期內虧損		<u>(125,366)</u>	<u>(63,073)</u>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其後重新分類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u>(110,024)</u>	<u>(46,860)</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u>(110,024)</u>	<u>(46,860)</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235,390)</u></u>	<u><u>(109,93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84,004)	(84,296)
非控股權益		<u>(51,386)</u>	<u>(25,637)</u>
		<u><u>(235,390)</u></u>	<u><u>(109,933)</u></u>
每股虧損			
— 基本 (港仙)	10	<u><u>(0.43)</u></u>	<u><u>(0.25)</u></u>
— 攤薄 (港仙)		<u><u>(0.43)</u></u>	<u><u>(0.25)</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i>非流動資產</i>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4,286	977,120
預付租賃款項		70,702	72,974
採礦權	11	3,390,916	3,402,590
商譽		69,131	69,131
投資存款	12	600,000	600,000
無形資產		457,223	454,787
應收融資租賃		3,971	5,077
		<u>5,576,229</u>	<u>5,581,679</u>
<i>流動資產</i>			
應收財務租賃		1,169	1,314
存貨		544,869	472,64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55,351	66,66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78,075	252,4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0,931	162,317
		<u>990,395</u>	<u>955,339</u>
資產總值		<u>6,566,624</u>	<u>6,537,0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3,926	343,926
儲備		2,574,386	2,758,39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918,312</u>	<u>3,102,316</u>
非控股權益		1,453,340	1,504,726
權益總額		<u>4,371,652</u>	<u>4,607,042</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i>非流動負債</i>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444,975	251,321
遞延稅項負債		393,658	394,227
		<u>838,633</u>	<u>645,548</u>
<i>流動負債</i>			
應付賬款及票據	15	211,953	184,8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3,071	148,77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525,609	596,343
可換股債券	14	363,804	344,686
應付稅項		11,902	9,765
		<u>1,356,339</u>	<u>1,284,428</u>
負債總額		<u>2,194,972</u>	<u>1,929,976</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6,566,624</u>	<u>6,537,018</u>
流動負債淨額		<u>(365,944)</u>	<u>(329,08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210,285</u>	<u>5,252,590</u>
資產淨值		<u>4,371,652</u>	<u>4,607,042</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四月十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15樓1505-07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採礦業務（即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ii)物業管理業務；(iii)化學產品買賣業務；及(iv)保安技術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最終直接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中國萬泰集團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二零一七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在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性。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365,94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淨額約為125,366,000港元。此情況顯示存有重大不確定性，並可能對本集團能否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業務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未必能夠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履行其負債。儘管出現上述狀況，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假設本集團能於可見未來持續經營。董事經考慮下列於報告日之後作出的措施及安排之後，認為本集團可應付由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下一年度內到期的財務責任。有關措施及安排如下：

- (i) 於通過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取得貸款融資約35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12%計息；
- (ii) 董事將加強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開支及營運成本；及
- (iii) 董事將與若干銀行磋商以取得額外銀行融資（倘屬必要）。

鑑於至今已實施的措施及安排，董事經考慮本集團有關其業務發展的預計現金流量、流動財務資源及資本開支要求之後，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現金資源應付由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適當做法。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營運，則須作出調整以重列資產的價值為其可收回金額，以為可能產生之任何其他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潛在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中期業績以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編製其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初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所得收入及有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之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時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移投資物業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已根據相應準則及修訂之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出現下述變動。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所得收入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自以下主要來源確認收入：

- 物業管理
- 礦業開採
- 買賣礦產資源
- 買賣化學產品
- 銷售保安技術產品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初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當日確認。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僅選擇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當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對在初次應用日期前發生的所有合約修改採取可行的權宜之計，所有修改的總效應將會在初次應用日期反映。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入時的五個步驟：

- 步驟1：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步驟2：識別合約內之履約義務
- 步驟3：釐定交易價格
- 步驟4：按合約內履約義務分配交易價格
- 步驟5：當（或於）實體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或於）完成履約義務時，本集團確認收入，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履約義務指不同的商品及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不同商品及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入乃參照完全完成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創建及強化一項資產，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之時即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之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概述

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有關修訂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財務資產及其他項目（如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要求（包括減值），初次應用產生的累計影響則於初次應用當日確認，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要求。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

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賬款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無報價股本投資。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財務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財務資產；及
- 財務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之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發生減值之財務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期使用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將導致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部份。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出現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以來所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截至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截至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風險相比較。在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用風險指標的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於合約款項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已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作別論。

本集團認為，倘工具逾期超過90日，則違約被視作已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作別論。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即違約時虧損大小）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乃根據歷史數據作出，並根據上述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財務資產屬信貸減值，而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財務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之應收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合約資產除外。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董事利用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財務資產的減值。有關評估結果及影響於下文詳述。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概述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呈報及／或披露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鉬精粉	126,315	84,621
物業管理費收入	3,319	3,555
銷售化學產品	173,548	—
銷售保安技術產品	13,814	—
	<u>316,996</u>	<u>88,176</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303	3,460
雜項收入	873	—
	<u>1,176</u>	<u>3,460</u>

5. 分類資料

以下為於回顧期間按經營分類劃分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產開採 千港元	買賣礦產 資源 千港元	買賣化學 產品 千港元	銷售保安 技術產品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3,319</u>	<u>121,403</u>	<u>4,912</u>	<u>173,548</u>	<u>13,814</u>	<u>316,996</u>
分類業績	<u>(24)</u>	<u>37,942</u>	<u>(406)</u>	<u>(57,385)</u>	<u>(8,380)</u>	<u>(28,253)</u>
未分配收入						1,176
未分配支出						<u>(102,365)</u>
除稅前虧損						<u>(129,442)</u>
稅項						<u>4,076</u>
期內虧損						<u><u>(125,366)</u></u>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管理	礦產開採	買賣礦產	買賣化學	銷售保安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源 千港元	產品 千港元	技術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u>1</u>	<u>27,904</u>	<u>4</u>	<u>7,281</u>	<u>4,689</u>	<u>3,156</u>	<u>43,035</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買賣礦產			總計
	資源	礦產開採	物業管理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益	<u>10,866</u>	<u>73,755</u>	<u>3,555</u>	<u>88,176</u>
分類業績	<u>(249)</u>	<u>(19,867)</u>	<u>(5)</u>	(20,121)
未分配收入				3,460
未分配支出				<u>(46,410)</u>
除稅前虧損				(63,071)
稅項				<u>(2)</u>
期內虧損				<u>(63,073)</u>

其他分類資料：

	買賣礦產	物業管理	礦產開採	其他	總計
	資源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u>2</u>	<u>2</u>	<u>25,839</u>	<u>2,657</u>	<u>28,500</u>

以下為本集團之分類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類資料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產開採 千港元	買賣礦產 資源 千港元	買賣化學 產品 千港元	銷售保安 技術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2,408</u>	<u>4,149,390</u>	<u>497,468</u>	<u>655,522</u>	<u>105,628</u>	<u>1,156,208</u>	<u>6,566,624</u>
分類負債	<u>1,917</u>	<u>787,835</u>	<u>-</u>	<u>554,305</u>	<u>197,205</u>	<u>653,710</u>	<u>2,194,97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物業管理 千港元	礦產開採 千港元	買賣礦產 資源 千港元	買賣化學 產品 千港元	銷售保安 技術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1,832</u>	<u>4,192,563</u>	<u>392,708</u>	<u>593,618</u>	<u>159,313</u>	<u>1,196,984</u>	<u>6,537,018</u>
分類負債	<u>1,323</u>	<u>832,449</u>	<u>-</u>	<u>261,303</u>	<u>198,014</u>	<u>636,887</u>	<u>1,929,976</u>

6. 經營虧損

本集團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362	8,645
辦公物業之經營租賃款項	3,125	2,863
董事酬金	691	1,085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12,725	6,906
— 退休福利供款	994	41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947	2,714
採礦權攤銷*	24,726	17,141

* 已計入其他營運開支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	19,118	18,88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	29,113	12,913
	48,231	31,796

8.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u>-</u>	<u>2</u>
遞延稅項	<u>(4,076)</u>	<u>(4,285)</u>
	<u><u>(4,076)</u></u>	<u><u>(4,283)</u></u>

- (i)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 (二零一七年：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期內就香港業務產生稅項虧損，故未有於中期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無)。
- (ii) 中國所得稅支出指期內已付或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現行稅率計提撥備。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92,34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736,000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21,495,386,286股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557,546,286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乃由於假設行使該等可換股債券將導致該兩個期間的每股虧損減少。

11. 採礦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兩個涉及一個鉬礦場及一個鉀長石礦之礦業開採權。

鉀長石礦位於中國陝西省洛南縣商洛市。根據一間國際礦業技術顧問公司所發出之技術報告，鉀長石礦之控制及推斷礦物資源量估計分別約為63,200,000噸及40,500,000噸。

12. 投資按金

投資按金指對陝西鼎金礦業有限公司（「鼎金」）的潛在投資，該公司持有一個位於中國中國陝西省安康市紫陽縣之鐵礦（「鐵礦」）。本集團與鼎金已同意於兩年期間內達成多項條件，包括(i) 鼎金獲得經營鐵礦的所有必要的批准文件（即中國相關主管部門下發的採礦權及環境批文）；及(ii) 信納本集團進行的盡職調查，包括評估鐵礦的儲量。

13.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及票據	<u>55,351</u>	<u>66,660</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3,128	3,065
31-60日	8,587	4,772
61-90日	5,095	-
91-180日	9,584	44,596
逾180日	28,957	14,227
	<u>55,351</u>	<u>66,660</u>

14.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發行無抵押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分別為98,828,000港元（「可換股債券B」）及250,000,000港元（「可換股票據A」）。可換股債券將會於發行日期起計兩年後到期，按年利率10厘計息，須於其首週年及到期日結束時支付。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至各到期日止期間隨時及不時將可換股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初步兌換價為每股0.15港元，可根據構成可換股票據之文據所載條款及條件作出調整。

15. 應付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2,634	39,484
31-60日	38,942	19,906
61-90日	50,340	-
91-180日	44,752	58,872
逾180日	75,285	66,597
	<u>211,953</u>	<u>184,85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收入約316,99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8,176,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2.6倍。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兩項新收購業務（即買賣化學產品及銷售保安技術產品）於報告期內產生約175,548,000港元及13,814,000港元。

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虧損約125,36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63,073,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虧損增加約99%，主要由於行政開支及融資成本增加所致。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主要為：(i)採礦業務（即開採及買賣礦產資源）；(ii)物業管理業務；(iii)化學品買賣業務（即製造及銷售化學產品）；及(iv)保安技術業務（即研發及銷售保安技術產品）。各業務分類之分析載列如下：

採礦業務－開採、勘探及買賣礦產資源

於回顧期間，鉬精粉產量約為1,461噸（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104噸），相關鉬精粉品位介乎約45%至50%。鉬精粉平均售價約為每噸84,154港元。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採礦業務為本集團創收約126,3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4,621,000港元），其中約122,73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83,133,000港元）來自鉬精粉銷售及約3,5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1,488,000港元）來自硫酸及鐵精粉銷售。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採礦權攤銷約24,7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17,141,000港元）。

物業管理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物業管理業務之表現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管理業務之營收為約3,319,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的3,555,000港元相若。

化學品買賣業務

本集團的化學品買賣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化學產品。我們的化學產品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九日收購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安徽同心化工有限公司生產。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類所產生之收益約173,548,000港元。

保安技術業務

本集團的保安技術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研發面部識別技術。我們的保安技術及服務由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收購的全資附屬公司新疆中科博杰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及新疆新通興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類所產生之收益約13,814,000港元。

終止合資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本公司與許子敬先生（「許先生」）（「訂約方」）已訂立合資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成立合資公司，以設立、運營、推廣與維護區塊鏈資產交易平台，及研發與推廣和應用區塊鏈相關技術。

經謹慎考慮所有有關合資公司及本公司於合資協議項下的權利之情況後，本公司及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以終止合資協議，即時生效。董事會認為合資協議之終止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集資活動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進行集資活動。

前景

展望未來，儘管世界經濟仍存在很多挑戰，但作長期看，全球經濟趨於好轉，中國經濟發展空間更加廣闊，二零一七年之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約6.9%，較二零一六年略高0.2%，預期中國經濟繼續保持穩定增長。

鉬市場

鋼鐵行業在供給側改革以及環保督查常態化影響下，不銹鋼產量持續增加，企業經營環境有所好轉，對鉬原料的需求階段性增加，預計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鉬精粉的價格穩中上漲。

鉀市場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農業部調查，中國約八成土壤缺鉀，故對鉀肥的需求有上升的趨勢，預計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鉀的價格穩固向好。

安防業務市場

中國政府一直關注新疆當地之治安，故現有保安系統須逐步升級至更高水平，增加對保安系統的需求，預期保安行業之未來前景樂觀。

化工業務市場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下半年投資一間從事非危險化工產品之研發、銷售及技術服務之化工公司，以使其業務組合更多元化，預期繼續為本集團提供另一收入來源。

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擴大其礦產資源，藉以拓闊本集團收入基礎、提升其於未來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並於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合適時精確調整其業務策略。此外，本集團正尋求進一步提升業務的運營效率。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撥付營運所需。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出淨額約29,39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現金流出約74,562,000港元）。現金流出主要由於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動用約137,400,000港元現金流出所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乃源於借款約19,798,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0.73，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74。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負債股權比率約為0.50，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42。董事會（「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穩健的財務狀況，並擁有充足的資源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結構概述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990,395	955,339
流動負債	1,356,339	1,284,428
股東權益	<u>4,371,652</u>	<u>4,607,042</u>

庫務政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所用貨幣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會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庫務政策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時調控其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參與外匯投機活動。

借款及銀行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款約為970,58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7,664,000港元）。

或然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資產及負債。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892名（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380名）全職僱員。僱員薪酬組合乃按工作性質、市況及個人表現構建及檢討。本集團更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年終雙糧、強積金及醫療保險。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員工成本約為13,719,000港元。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董事資料變動載於下文：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許子敬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除外：

1.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楊英民先生（「楊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於本集團業務方面擁有深厚知識及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性規劃及一般管理。董事會認為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團能及時作出及執行決策，此使本集團在多變之環境下仍能有效地達成本集團之目標。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架構，並將會考慮於適當時候作出合適調整。

2.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條，公司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然而，董事會認為，按照董事會及本公司目前的規模，建立有關提名委員會可能並非必要。董事會負責考慮及批准委任其成員並就可供重選的董事向股東作出推薦，提供足夠的董事履歷詳情，使股東能夠就重選作出知情決定，並在必要的情況下提名及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以實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該政策訂明本公司策略目標的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董事會每年檢討該政策並確保該政策的效用。

3.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其中包括）出席股東大會。

由於拿督鄭澤豪博士於有關時間須處理個人及其他重要事務，故缺席本公司二零一八年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較守則寬鬆。

本公司將參考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趨勢，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濂先生、梁嘉輝先生及拿督鄭澤豪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在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呈交本公司董事會前將對此等財務報表進行審閱，並審核本集團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於聯交所網站登載中期報告

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northmining.com.hk。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其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之二零一八年中期報告，並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英民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英民先生、錢一棟先生、張家坤先生、許子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偉濂先生、梁嘉輝先生及拿督鄭澤豪博士。